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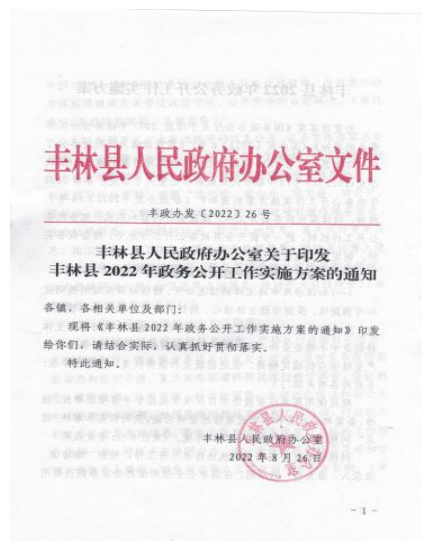
丰林县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规定，按照伊春市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公布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发布《丰林县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可通过“中国·伊春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年报告→县（市）区（局）公开年报专栏中查阅、下载和“丰林县人民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年报”专栏中查阅、下载。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我县认真贯彻落实省、市政务公开工作有关要求，持续推进政务公开深化，取得较好成效。制定了《丰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丰林县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丰政办发〔2022〕26 号），为推进全县政务公开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



(一) 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2022年，通过县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等途径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3176条，其中：通过县政府网站公开信息1487条，通过市政府网站公开262条，通过微信公众号“丰林发布”等其他渠道公开1427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透明度不断增强。



政府信息公开统计表

公开渠道	市政府网站	县政府网站	微信公众号等其他渠道
数量	262条	1664条	1427条
百分比	8%	52%	40%

(二) 做好重大政策发布解读。按照国家、省、市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等重点任务，持续做好重大政策解读发布，建立政策解读机制，规范政策解读的程序和要求，将政策解读与政策文件同步起草、同步运行、同步公开，有效推进了政策解读工作落实。2022年，制发规范性文件7件，解读7件，通过县政府网站“规范性文件”和“政策解读”栏目对外公布。



（三）依法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机制，强化服务理念，热情接待来电来访，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质量和实效。2022年县政府共接收公开申请4件，均得到较好解决。没有因依申请公开事项发生行政复议，也没有因依申请公开引起行政诉讼案件。

（四）加强政府网站建设管理。加大日常自检自查力度，减少信息更新不及时、发布不准确、交流互动不回应、服务信息不使用等问题的出现。对县政府网站栏目进行优化调整，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进行分类设置。对县政府网站通过技术升级，达到全面支持互联网协议第6版要求。同时按照全市统一安排，平稳有序做好政府网站数据迁移入库工作。



（五）加强政务公开专区建设。在县政务服务中心、镇便民服务中心建立了“政务公开专区”，设置电脑、电子查询机、电子屏幕、信息公开专栏，摆放政府公报等方式，为基层群众集中提供政府信息网上查询、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接收、政策咨询等服务。



(六)完善监督保障工作机制。坚持“涉密信息不公开、敏感信息不上网、隐私信息要遮掩”原则，增强规范意识和保密意识，提高保密审查标准，在源头抓好保密审查和涉敏审核，防止泄露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和敏感信息，防范数据汇聚引发泄密风险和开源信息泄密失密。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制度及“三审三校”制度，确保政务信息的严肃性、及时性、准确性和权威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5	0	6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8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7		
行政强制	1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	0	0	0	0	0	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4	0	0	0	0	0	4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4	0	0	0	0	0	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我县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但距上级要求和群众期待，还存在短板和不足之处。一方面政策解读工作还有待进一步提升，多样化解读做的不够到位，部分解读还存在简单摘抄政策文件等情况；另一方面政务公开业务培训力度还不够大，特别是受疫情影响，仅能通过视频方式开展交流，极大降低了培训实效。

针对以上问题，在下步工作中将积极改进。一是创新政策解读方式，在传统文字的基础上，进一步丰富政策解读方式，让政策解读更加通俗易懂；二是进一步提高干部员工思想认识，加强对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适时组织开展业务培训，全面提升政务公开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年度没有因依申请公开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用。